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擴充院區—向上院區興建計畫

環境影響說明書

申請備查內容

開發單位：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9 月

目 錄

第一章	開發單位之名稱及其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1-1
第二章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之情形、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2-1
第三章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3-1

附錄

附錄一	衛生福利部核准變更許可函
-----	--------------

表 目 錄

表 2-1	本次變更內容對照一覽表.....	2-1
表 2-2	變更前後 B 棟各樓層面積說明.....	2-2

第一章 開發單位之名稱及其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開發單位名稱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沙鹿區沙田路 117 號
負責人姓名	王乃弘

第二章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之情形、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一、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之情形

本案係依據「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擴充院區—向上院區興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內容，提出停車場誤植面積修正作業。

本次變更僅修正 1 處原停車場之誤植面積，變更符合環評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第 8 款「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未涉及環境保護事項」，其本次變更內容詳表 2-1 說明。

二、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因本計畫原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誤植為 2443.71 m²，故於本次提出修正，修正後停車場面積為 1038.49 m²，不含停車場之總樓地板面積為 29015.83 m²，其餘樓層面積及總樓地板面積皆維持不變，詳表 2-2 說明，其衛生福利部核准變更內容詳附錄一。

表 2-1 本次變更內容對照一覽表

項目	變更前內容	本次變更後內容	變更理由
停車場面積變更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為 2443.71 m ² ，不含停車場之總樓地板面積為 27610.61 m ² 。 (詳見原環評報告 P.5-19 表 5.2.2-2)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為 1038.49 m ² ，不含停車場之總樓地板面積為 29015.83 m ² 。	因本計畫原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誤植，故於本次提出修正。

表 2-2 變更前後 B 棟各樓層面積說明

樓層別	B 棟				變更理由及內容說明
	變更前		變更後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13F	1333.54	社區健康中心 國際會議廳、會議廳	無變更	無變更	—
12F	1884.08	圖書館、中小型會議室	無變更	無變更	—
11F	2012.04	院長室、管理中心辦公室	無變更	無變更	—
10F	2012.38	資訊部、員工休閒空間 醫學美容中心	無變更	無變更	—
9F	2027.90	健康檢查中心 國際醫療專區	無變更	無變更	—
8F	1997.50	睡眠中心	無變更	無變更	—
7F	1993.13	安寧病房	無變更	無變更	—
6F	2219.78	洗腎中心	無變更	無變更	—
5F	2161.24	一般病房區(15 床)	無變更	無變更	—
4F	2255.45	復健中心、門診	無變更	無變更	—
3F	2273.24	批掛處、門診區	無變更	無變更	—
2F	2151.66	批掛處、門診區	無變更	無變更	—
1F	2250.18	批掛處、服務台、販賣部	無變更	無變更	—
B1F	2498.28	機械室 停車場(2498.28m ²)	無變更	無變更	—
B2F	3482.20	營養室、餐廳、機械室、 停車場(2443.71m ²)	無變更	營養室、餐廳、機械室、 停車場(1038.49m ²)	原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誤植。
B3F	3471.57	機械室、 停車場(3471.57m ²)	無變更	無變更	—
B4F	3438.51	機械室 停車場(3438.51m ²)	無變更	無變更	—
B5F	3438.51	機械室 停車場(3438.51m ²)	無變更	無變更	—
合計	42901.19 m ² (不含停車場：27610.61 m ²)		42901.19 m ² (不含停車場：29015.83 m ²)		原 B 棟 B2F 停車場面積誤植。

第三章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無。

附錄一 衛生福利部核准變更許可函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傳 真：(02)85907088

聯絡人及電話：劉智凱(02)85907339

電子郵件信箱：mdricky7339@mohw.gov.tw

受文者：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0616655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定稿本一份



主旨：有關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擴充向上院區興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06年6月20日中市衛醫字第1060058244號函。
- 二、依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第2條規定略以，醫院設立或擴增總樓地板面積，或增設急、慢性一般病床或精神急、慢性一般病床時，應申請許可。同辦法第四條規定略以，醫院之設立或擴充經許可後，其設立或擴充地點、各類病床數或總地板面積有變更者，始應重新申請許可。
- 三、查該法人前經本部於105年3月29日以衛部醫字第1051661264號函原則同意變更向上院區樓地板面積，變更後醫療用途面積，醫療大樓A棟為54,417.77平方公尺及B棟28,863.32平方公尺，全院總樓地板面積138,585.81平方公尺，合先敘明。
- 四、今該計畫之定稿本第5-19頁所列醫療大樓A棟不含停車場為54,697.60平方公尺及B棟不含停車場為27,610.61平方公尺，與本部前開原則同意之樓地板面積不符；另查該法人



已研提變更樓地板面積計畫，經貴局106年5月19日中市衛
醫字第1060047507號函核轉計畫在案，本部刻正審查中。

正本：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副本：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2017-07-12
14:47:31

部長 陳時中

裝



訂



線

衛生福利部 函

機關地址：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傳 真：(02)85907088
聯絡人及電話：沈靜茹(02)85906666轉7333
電子郵件信箱：mdrucrsh@mohw.gov.tw

43303

台中市沙鹿區沙田路117號

受文者：光田醫療社團法人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7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0616665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法人光田綜合醫院申請變更向上院區樓地板面積一案，
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06年8月17日中市衛醫字第1060080093號函轉貴該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向上院區修正計畫書辦理。
- 二、貴法人在不增設管制病床前提下，原則同意貴法人光田綜合醫院申請變更向上院區樓地板面積如下：
 - (一)樓地板面積：
 - 1、A棟：由54,417.77平方公尺，變更為54,697.6平方公尺。
 - 2、B棟：由28,863.32平方公尺，變更為29,015.83平方公尺。
 - (二)全院總樓地板面積：
 - 1、變更前：138,585.81平方公尺。
 - 2、變更後：141,814.86平方公尺。擴充後之醫院總樓地板面積應符合醫療專用區建蔽率及容積率之規定。
- 三、新建建物完成後應依醫療法第36條前段規定以法人名義登記，並依同法第51條第2項規定辦理財產變更登記。另如涉及不動產或設備設定負擔或原核定之貸款內容有變更情事，應依同法第36條後段規定辦理。



- 四、本案尚須辦理環境影響評估，請貴法人於文到一年內，儘速完成相關程序，檢具資料報部，始予正式許可，屆期除特殊理由且事先報經本部核准展延外，本函原則同意事項將自動失效，不另通知。
- 五、相關文號：本部97年1月7日衛署醫字第0960069454號函及101年10月23日衛署醫字第10102367320號函。
- 六、副本抄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請督導該法人建院期程進度。

正本：光田醫療社團法人

副本：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部長陳時中



附件九：擴建醫院硬體工程計畫（第二頁）

A 棟原核准擴建之各樓層設計與本次申請變更之樓層設計變更前後對照

樓層別	105.03.29 A 棟核准樓層設計(變更前)		A 棟 本次申請變更之樓層設計(變更後)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13F	3583.06	教學研究中心、研究室、教學部、臨床技能室、辦公室	3561.09	教學研究中心、研究室、教學部、臨床技能室、辦公室
12F	3638.37	一般病房區(82床)、住院洗腎區	3667.44	一般病房區(82床)、住院洗腎區
11F	3605.54	一般病房區(82床)、住院復健區	3667.44	一般病房區(82床)、住院復健區
10F	3638.37	一般病房區(82床) 住院會診檢查區	3667.44	一般病房區(82床) 住院會診檢查區
9F	3634.38	一般病房區(82床)	3599.93	一般病房區(82床)
8F	3636.93	一般病房區(82床)	3671.95	一般病房區(82床)
7F	3949.92	門診區、產房、手術室、恢復室、嬰兒室、PICU、CNC、一般病房區(20床)	3885.28	門診區、產房、手術室、恢復室、嬰兒室、PICU、CNC、一般病房區(20床)
6F	4248.57	醫師休息區、成人加護病房、RCC、心導管室	3995.88	醫師休息區、成人加護病房、RCC、心導管室
5F	4282.61	開刀房(手術室、恢復室)、成人加護病房	4106.88	開刀房(手術室、恢復室)、成人加護病房
4F	3605.65	生理檢查區、門診區	3654.85	生理檢查區、門診區
3F	3563.47	檢驗科、門診區	3473.13	檢驗科、門診區
2F	4027.71	批掛處、藥劑部、門診處置室	4000.08	批掛處、藥劑部、門診處置室
1F	4275.12	急診、放射線科、門診	5014.72	急診、放射線科、門診
B1F	4892.81	垃圾處理室、安息室、高壓氧治療中心、停車場(4410.4m ²)	5201.06	垃圾處理室、安息室、高壓氧治療中心、停車場(4725.14m ²)
B2F	5937.18	供應室中心、辦公室 停車場(3757.03m ²)	6027.12	供應室中心、辦公室 停車場(3882.96m ²)
B3F	5937.18	機械室 停車場(5937.18m ²)	6016.32	機械室 停車場(6016.32m ²)
B4F	5128.62	機械室 停車場(5128.62m ²)	5062.43	機械室 停車場(5062.43m ²)
B5F	5937.18	放射治療科、核醫科、 停車場(3871.6m ²)	6003.11	放射治療科、核醫科 停車場(3891.7m ²)
合計	77522.6	不含停車場：54,417.77 m ²	78276.15	不含停車場：54,697.6 m ²

附件九：擴建醫院硬體工程計畫（第三頁）

B 棟原核准擴建之各樓層設計與本次申請變更之樓層設計變更前後對照表

樓層別	105.03.29 B 棟核准樓層設計(變更前)		B 棟 本次申請變更之樓層設計(變更後)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樓地板面積 (單位：m ²)	用途
13F	1825.03	社區健康中心 國際會議廳、會議廳	1333.54	社區健康中心 國際會議廳、會議廳
12F	1460.64	圖書館、中小型會議室	1884.08	圖書館、中小型會議室
11F	2061.92	院長室、管理中心辦公室	2012.04	院長室、管理中心辦公室
10F	2061.92	資訊部、員工休閒空間 醫學美容中心	2012.38	資訊部、員工休閒空間 醫學美容中心
9F	2078.54	健康檢查中心 國際醫療專區	2027.90	健康檢查中心 國際醫療專區
8F	2046.95	睡眠中心	1997.50	睡眠中心
7F	2042.83	安寧病房	1993.13	安寧病房
6F	2269.24	洗腎中心(預留)	2219.78	洗腎中心(預留)
5F	2208.9	一般病房區(15床)	2161.24	一般病房區(15床)
4F	2311.48	復健中心、門診	2255.45	復健中心、門診
3F	2251.71	批掛處、門診區	2273.24	批掛處、門診區
2F	1871.1	批掛處、門診區	2151.66	批掛處、門診區
1F	2148.71	批掛處、服務台、販賣部	2250.18	批掛處、服務台、販賣部
B1F	1807.17	機械室 停車場(1807.17m ²)	2498.28	機械室 停車場(2498.28 m ²)
B2F	3409.67	營養室、餐廳、機械室 停車場(1185.32m ²)	3482.20	營養室、餐廳 機械室 停車場(1038.49 m ²)
B3F	3409.67	機械室 停車場(3409.67m ²)	3471.57	機械室 停車場(3471.57 m ²)
B4F	3409.67	機械室 停車場(3409.67m ²)	3438.51	機械室 停車場(3438.51 m ²)
B5F	3353.86	機械室 停車場(3353.86m ²)	3438.51	機械室 停車場(3438.51 m ²)
合計	42029.01	不含停車場：28,863.32m ²	42901.19	不含停車場：29,015.83m ²